

## 关于江西正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终止代理销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基金的公告

经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江西正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正融基金”)协商一致,自2023年5月22日起,正融基金将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

自2023年5月22日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正融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已通过正融基金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对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投资者可通过正融基金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江西正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91-96625020  
网站:www.kzrjj.com.cn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988  
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日

## 关于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 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在上交所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及文件。于2023年4月11日披露了《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相关公告。

根据上交所证券交易所进一步补充要求,公司对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并对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具体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 关于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持有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1,409,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5%。其中质押股份20,811,751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8.07%,占公司总股本的1.89%。

2023年1月16日,公司到三鼎控股管理人发送的《告知函》,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将扣除非控股股东的股权的后三鼎控股债权人进行分配。三鼎控股持有的89,318,627股股份将由公司总股本的0.089%公司股东账户过户至债权人指定的股东账户(详见公告:2023-04-11),上述拟进行分配的三鼎控股所持89,318,627股股份将被解除质押登记后进行司法划转。

2023年1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质押登记解除通知》(2022质押解0518-2),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三鼎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89,318,627  
占其持有股份比例:77.2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89%  
解除质押时间:2023年1月18日  
质押股数:115,406,294  
质押比例:10.45%  
剩余质权股份数量:20,811,751  
剩余质权股份数量占其所有股份比例:18.07%  
剩余质权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9%

上述股份被解除质押后,将依据《重整计划》划转至三鼎控股债权人名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鼎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115,406,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45%。其中质押股份20,811,751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8.07%,占公司总股本的1.89%。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独立董事对事项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4-02号公告。

2023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提现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2-02号公告;2023年5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截至目前,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3,000万元,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剩余尚未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使用期限到期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 关于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2日(星期一)至05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xclt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了《关于加大研发投入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29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毅然  
副董事长:周小萍  
总经理:董理、董事会秘书:周小萍  
财务总监:朱永丰  
独立董事:陈龙  
独立董事:魏启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9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xclt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投资者关系咨询办法

联系人:汤佩佩  
电话:0571-566603070  
邮箱:zq@xclt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 杭州西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2日(星期一)至05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xclt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毅然  
副董事长:周小萍  
总经理:董理、董事会秘书:周小萍  
财务总监:朱永丰  
独立董事:陈龙  
独立董事:魏启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9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xcltd.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投资者关系咨询办法

联系人:汤佩佩  
电话:0571-566603070  
邮箱:zq@xcltd.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星期一)上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2日(星期一)至05月2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soka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9日上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凌云剑先生;  
公司财务总监:廖海波先生;  
公司研发总监:胡春生先生;  
公司独立董事:魏启明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于2023年05月29日上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通过公司邮箱zq@soka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投资者关系咨询办法

联系人:汤佩佩  
电话:0571-566603070  
邮箱:zq@soka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首发及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发行及配售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6,756,638股  
●是否涉及差价分售:否  
●每股配售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市值分红1元  
每股转增0.4股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5/26  
除权(息)日:2023/5/26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23/5/26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3/5/26

一、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12日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由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

东办理,由代理该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根据其资金清算系统向其资金清算系统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

东办理,由代理该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根据其资金清算系统向其资金清算